

关于镇康县南伞老城农贸市场住户 办理不动产权登记的通知

根据《镇康县南伞老城农贸市场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处置工作方案》，南伞老城农贸市场由承继单位“镇康县华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为住户申请办理不动产权登记，即日起农贸市场内住户可携带相关材料到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不动产权登记，具体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需提供以下材料（不动产登记中心收取）：

- 1、不动产登记申请审批表、登记询问表（原件1份，可到物业管理公司或不动产登记中心领取，义务人部分由物业公司填写、盖章）
- 2、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查验原件存复印件1份，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等身份证明材料）
- 3、清税证明（原件1份，证明由镇康县税务局出具）
- 4、房产状况信息表（原件1份，信息表由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出具）
- 5、宗地图及房产分户图（原件2份，图纸由地矿测绘院公司出具）。
- 6、《房屋所有权证书》（原件）或购房合同（查验原件存复

印件1份),提供购房合同的商户须提交购房发票(查验原件存复印件1份)。

7、不动产登记费缴费单据(复印件1份,商户缴费后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

二、办理单位地址及联系方式

- 1、国家税务总局镇康县税务局,地址:镇康县工业园区龙山公寓对面县政务服务局二楼,电话:0883-6630950
- 2、镇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镇康县工业园区龙山公寓对面县政务服务局二楼,电话:0883-6632161
- 3、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地址:镇康县工业园区龙山公寓对面县政务服务局二楼,电话:0883-6632148。
- 4、云南省地矿测绘院,地址:工业园区凌云公寓西楼信用社取款机旁,电话:15887992063

特此通知

